

2005 — 中国农业发展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2005

中国农业发展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中国农业出版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农业发展报告. 2005 年 /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编. —北京: 中国农业出版社, 2005.9

ISBN 7-109-10237-8

I. 中... II. 中... III. 农业经济—经济发展—研究报告—中国—2005 IV. F3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04840 号

中国农业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 2 号)

出 版 人 傅玉祥

责任编辑 姚 红 王琦塔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2005 年 9 月第 1 版

2005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889mm × 1194mm 16 开本

13.75 印张 200 千字

印数 1~2 000 册 定价: 110.00 元

2005 中国农业发展报告

编辑委员会

主 任：杜青林

副主任：尹成杰

委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晓河	王智才	方 瑜	甘士明	刘维佳
李正东	李健华	杜 鹰	杨 坚	杨绍品
沈镇昭	宋洪远	张凤桐	张玉香	张红宇
陈晓华	陈萌山	郑文凯	柯炳生	高鸿宾
贾幼陵	梁田庚	韩 俊	鲜祖德	薛 亮

前 言

2004年,是我国国民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农业和农村发展取得显著成效的一年。中央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把加强农业特别是粮食生产作为宏观调控的重要任务,实行了一系列更直接、更有力的政策措施,支持发展粮食生产,促进农民增加收入。各地和有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决策,加大了解决“三农”问题的工作力度,保护和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农业在宏观调控中得到加强,农村呈现出良好的发展局面。粮食生产出现重要转机,农民收入实现较快增长,农村改革迈出重大步伐,农村社会事业取得新的进展,为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保持社会稳定做出了新的贡献。

2005年,是全面完成“十五”任务、为“十一五”发展打好基础的关键一年。在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呈现良好势头的前提下,我们一定要看到当前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农业依然是国民经济发展的薄弱环节,投入不足、基础脆弱的状况并没有改变,粮食增产、农民增收的长效机制并没有建立,制约农业和农村发展的深层次矛盾并没有消

除，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明显滞后的局面并没有根本改观，农村改革和发展仍处在艰难的爬坡和攻坚阶段，保持农业和农村发展良好势头的任务仍非常艰巨。我们一定要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实行统筹城乡发展的方略，坚持“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针，稳定、完善和强化各项支农政策，切实加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建设，继续调整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下更大的力气，用更多的精力，更加扎实地做好工作，着力解决当前“三农”工作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努力实现粮食稳定增产、农民持续增收，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全面发展。

杜青林

2005年7月



摘要

2004 年农业发展状况

1. 农业生产。2004 年, 农业生产形势良好, 粮棉总产量大幅度增长。粮食总产达到 46 947 万吨, 比上年增产 9%, 是新中国成立以来产量增加最多的一年; 棉花产量达到 632 万吨, 比上年增长 30.1%, 突破历史最高水平; 油料总产 3 066 万吨, 增长 9.1%; 肉类总产 7 245 万吨, 增长 4.5%; 糖料总产 9 571 万吨, 下降 0.7%; 水产品总产 4 901.8 万吨, 增长 4.2%; 水果 (不含瓜类) 8 394 万吨, 增长 11.1%; 蔬菜 55 065 万吨, 增长 1.9%。

2004 年, 各地继续推进种植业结构调整。长江流域和东北三省水稻优势区域面积占全国水稻总面积的 62.6%, 集中度增加 2 个百分点; 冀、鲁、豫小麦面积占全国的 46%, 强筋麦集中度提高 3.3 个百分点; 东北玉米优势区域占全国面积的 32.8%, 集中度提高 1 个百分点; 棉花面积和总产已集中在长江流域、黄河流域和西北内陆三大棉区。2004 年, 超级稻面积占水稻总面积的 11%, 达到 320 多万公顷, 比上年增长 20%; 青贮玉米面积 150 万公顷, 比上年增长 37%; “双低”油菜 540 多万公顷, 占油菜面积的 75.5%; 抗虫棉 340 万公顷, 约占棉花面积的 60%。

2004 年, 畜牧业经受住了高致病性禽流感疫情的考验, 继续平稳健康发展。畜牧业产值首次突破 1 万亿元大关, 达到 12 174 亿元。全国肉类总产量 7 244.82 万吨, 禽蛋产量 2 723.65 万吨, 奶类产量 2 368.4 万吨, 分别比上年增长 4.5%、4.5% 和 28.1%。

2. 乡镇企业。2004年,全国乡镇企业在调整中实现稳定健康快速发展,完成增加值41 815亿元,比上年增长14%,增速提高0.7个百分点;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66 368亿元,比上年增长13.3%;实现利润总额9 932亿元,增长15.9%;上交税金3 658亿元,增长16.9%。

全国规模以上乡镇企业达172 549个,比上年增加22 952个;规模以上企业完成营业收入92 669亿元,比上年增长31.4%,比全国乡镇企业平均增速快18个百分点;比重占到乡镇企业总量的55.7%,比上年提高7.7个百分点,成为拉动乡镇企业增长的龙头骨干力量。

由于缺电在农村地区更为严重,不少乡镇企业因此经常停工减产。中西部地区乡镇企业则突出表现为资金短缺,运力紧张。一些中小企业由于信贷紧张、融资困难,使许多在建项目停工,已建成项目难以达产达效。2004年,全国乡镇企业的银行贷款仅占全国银行贷款总额的7.6%。

3. 价格和市场。2004年,全国农产品价格总指数为113.1(上年为100),农民出售的农产品价格比上年上涨13.1%。其中,种植业产品价格上涨最多达15.9%,林业产品价格上涨4.6%,畜牧业产品价格上涨11.1%,渔业产品价格上涨10.2%。

2004年,农业生产资料价格上涨了10.6%。由于农业生产资料价格上涨,致使农户购买生产资料多支出78元,占农业生产投入增加总额的48%。农业生产资料价格上涨的主要原因,一是原油、天然气、煤炭等能源价格仍然维持高位,交通运输紧张,农业生产资料的生产、运输成本增加;二是国家继续支持农业生产特别是粮食生产,农民生产积极性提高,化肥等农业生产资料的需求旺盛。

2004年末,县及县以下消费品零售额达18 377亿元,增长10.7%。农村消费市场的活跃,对全国消费品市场平稳增长的贡献率不断上升。2004年,县及县以下消费品零售额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的总贡献率达到28.1%。

4. 农产品进出口。2004年,我国农产品进出口贸易双双快速增长,

但进口增幅远大于出口,农产品贸易由顺差转变为逆差。农产品进出口总值514.2亿美元,比上年增长27.4%。其中,出口值为233.9亿美元,增长9.1%;进口值为280.3亿美元,增长48.1%。农产品贸易由上年顺差25亿美元转变为逆差46.4亿美元。

分品种看,①粮食(不包括大豆)出口明显缩减,进口大幅度增加。出口479.5万吨,比上年下降78.2%;进口975.3万吨,增长3.7倍;②油料(主要是大豆)实物量下降但价值量增加,食用植物油(主要是豆油和棕榈油)进出口双增长。油料进口量2 075.6万吨,比上年下降1.1%,出口量116.4万吨,下降6.1%,净进口1 959.1万吨,下降0.7%。食用植物油进口量676.4万吨,比上年增长24.9%,出口量6.6万吨,增长10.2%,净进口669.8万吨,增长25%;③棉花、食糖出口下降,进口大幅度增加;④蔬菜、水果、畜产品、水产品进出口双增长。

出口贸易方式中,一般贸易方式比重下降,加工贸易方式增加;进口贸易方式中,一般贸易方式下降,加工贸易方式比重增加。农产品进出口市场份额也发生较大变化。2004年对亚洲出口增长7.5%,但市场份额减少到68.2%,比上年下降0.9个百分点。欧洲、北美洲和南美洲分别是我国第二、第三和第五大出口市场,出口增幅较大,分别达到11.7%、15.8%和50%,市场份额上升到14.6%、11.6%和1.7%。对非洲出口下降8%,市场份额为2.6%。从国际组织来看,对北美自由贸易协定组织和欧盟出口增幅较大,分别为29亿美元和26.2亿美元,增幅达20%和12.6%,对东盟出口下降9.8%,为21.3亿美元。我国从各大洲农产品进口值均大幅度增长。北美洲、南美洲和亚洲是我国农产品前三大进口市场,进口额分别增长64.7%、31.7%和40%,市场份额分别为32.7%、23.6%和19.7%。

5. 农村收益分配。2004年农村经济总收入达151 173亿元,比上年增长14.8%(当年价,下同),是自1997年以来的最高增幅,增速比上年提高1.9个百分点。农村经济总费用为121 249.7亿元,比上年增长15.7%,高于总收入增长速度0.9个百分点。农村经济可分配净收入总额

为34 646.2亿元,比上年增长12.6%,增速提高了4个百分点。农村各经营层次上缴国家税金3 184.8亿元,比上年增长10%,占可分配收入总额的9.2%。

6. 农民收入与消费。提对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6.8万个农村住户的抽样调查,2004年农民人均纯收入为2 936元,比上年增加314元,增长12%,扣除价格因素影响,实际增长6.8%,是1997年以来收入增加最多和增长最快的一年。其中,农民家庭生产经营纯收入人均1 746元,比上年增加205元,增长13.3%;工资性收入人均998元,比上年增加80元,增长8.6%;财产性收入人均77元,比上年增加11元,增长16.5%;转移性收入人均116元,比上年增加19元,增长19.3%。2004年农村居民内部收入分配的基尼系数为0.369 2,比上年提高0.12个百分点。

2004年农村居民生活消费支出人均2 185元,比上年增加241元,增长12.4%,扣除价格因素影响,实际增长7.3%,是1997年以来增幅最快的一年。其中,商品性支出人均1 564元,增加187元,增长13.6%;服务性支出人均620元,增加55元,增长9.7%;食品支出人均1 032元,增加146元,增长16.5%;恩格尔系数由上年的45.6%回升到47.2%。

7. 农业投资。2004年,国家有关部门实际安排农业固定资产投资60.98亿元,农业财政专项资金29.09亿元。此外,中央财政还安排良种补贴、动植物病虫害防治、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培训、渔民转产转业等农业专项转移支付资金47.59亿元。从投资方向上看,2004年农业固定资产投资主要用于以下8个方面:①种养业良种工程建设10.102亿元;②农业科研教育设施建设3.565 5亿元;③动植物保护工程建设12.733亿元;④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5.234 4亿元;⑤农业信息和农产品市场体系0.525亿元;⑥农业资源与生态保护体系22.338 9亿元;⑦农业社会化服务与管理体系6.085 2亿元;⑧其他农业设施建设0.394 3亿元。农业财政专项资金和中央财政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加大了重点工作的支持。①支持发展粮食生产。良种补贴规模从2003年的3亿元增加到28.5亿元,实

施面积达到3 453.33万公顷次；安排农机具购置补贴资金0.7亿元，带动农民增加购置各类农机具近10万台套；安排农业生产救灾补助和小麦条锈病、水稻螟虫、蝗虫等病虫害防治专项经费2.84亿元；②支持动物防疫。2004年安排动物疫情监测及防治经费9亿元；③支持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中央财政安排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和新型农民培训专项资金3亿元。2004年还继续安排了2.7亿元渔民转产转业专项资金；④支持农业科技创新和推广；⑤支持农产品质量安全；⑥支持农业产业化经营。

8. 农业综合开发。2004年，中央财政安排农业综合开发资金90.65亿元（不含由中央财政统借统还、安排用于农业综合开发的世界银行贷款），比上年增加9.65亿元，增长11.9%。其中用于土地治理项目59亿元，多种经营项目24亿元。完成改造中低产田1 610.09千公顷，其中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1 388.37千公顷，新增和改善除涝面积478.5千公顷，重点扶持农产品加工及产地批发市场等农业生产服务项目428个，其中扶持了农业重点产业化龙头项目283个。

9. 扶贫开发。2004年是《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01—2010年）》实施以来形势最好、效果最显著的一年。中央政府投入的财政扶贫资金122亿元（不含国债部分），比上年增加8亿元。地方各级政府安排的扶贫资金总量超过30亿元。国务院有关部门用于贫困地区的投入也有增加。592个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的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1 582元，比上年增加176元，增长12.5%，增幅略高于全国平均水平，是近年来增长最快的一年。年末农村人均纯收入低于668元的贫困人口为2 610万人，比上年减少290万人，贫困发生率为2.8%；人均收入低于924元的农村低收入人口为4 977万人，比上年减少640万人，低收入人口占农村人口的比重为5.3%。

10. 农业机械化。截至2004年底，全国农机总动力达到6.41亿千瓦，增长6.1%；农业机械原值3 647.25亿元，增长8.5%。农机具配套比例得到改善，大中型拖拉机配套农具达到189.03万部，增长11.9%，配套比达1:1.7，略有降低；小型拖拉机配套农具达到2 317.44万部，增长9.1%，

配套比达1:1.6,略有上升。

从农机化技术应用看,保护性耕作、机械化秸秆还田等项技术推广力度不断加大,免耕播种面积达5 376.06千公顷,增长32.8%;机械化秸秆还田面积达18 362.31千公顷,增长25.9%;机械化青贮秸秆数量5 629.94万吨,增长24.5%。机械化肥深施面积达27 903.49千公顷,增长1.9%。农田机械化节水灌溉面积达8 662.67千公顷,增长6.3%。

农机服务组织形式不断创新,形成了一批面向市场开展农机作业服务的断型作业组织,其中股份制和股份合作制的服务组织达到16.69万个,增加了1.38万个,增长9%。各类农机化作业服务组织中的从业人员达到3 848万人,比上年增加了162.4万人,增长4.4%。

11. 饲料工业。2004年,饲料工业经受住高致病性禽流感疫情和饲料原料价格波动的双重考验,继续保持稳定发展的态势。全国饲料工业总产值达2 328亿元,增长12.1%。2004年工业饲料总产量9 652万吨,比上年增长10.8%;饲料产品合格率为95.1%,比上年提高3.23个百分点;饲料原料市场价格变化幅度较大。

12. 农业产业化经营。2004年,农业产业化经营由组织数量的增长到提高质量和数量并重、由产加销相对松散到产加销有机结合并逐步形成企业与农户双赢的利益共同体、由局部探索到全面推进,呈现出良好的发展势头。当前,各类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已超过10万个,带动7 000多万农户,每户年均从中增收1 000多元,初步形成了以580多家国家重点龙头企业为核心,2 700多家省级重点龙头企业为骨干,各类服务组织为纽带,带动农户共同发展的新局面。

13. 农产品加工。2004年底全国共有规模农产品加工企业7.1万个,比上年增加0.6万个;从业人员1 754万人,比上年增加146万人。全年完成工业总产值3.8万亿元,比上年增长16.5%,比全部规模工业增幅低0.2个百分点。但食品工业(包括农副食品加工业、食品制造业和饮料制造业)发展速度较快,2004年完成总产值1.15万亿元,比上年增长17.3%,高于全部工业增幅0.6个百分点。2004年末,全国年销售收入500

万元以上的各类农产品加工企业已达7.1万家,比上年增加0.6万家,平均年产值5350万元,比上年高6.4%。

14. 动物疫病防治体系建设。2004年7月12日,根据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的批复,农业部成立兽医局,并设立了国家首席兽医师。目标是以强化兽医行政管理体系,调整兽医行政执法监督体系,整合兽医技术支撑体系,完善基层防疫体系为重点,逐步实施官方兽医和执业兽医制度,建立统一规范、透明高效的兽医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农业部配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起草了《全国动物防疫体系建设规划(2004—2007年)》,并在当年投入国债资金7.42亿元,建设2个国家兽药残留基准实验室、8个省级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中心、8个省级兽药质量监察实验室、383个县级动物防疫基础设施、530个县级和3180个乡级动物检疫监督基础设施。防疫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加强,稳步提高了动物疫病预防、控制和扑灭能力。

15. 农村市场信息体系建设。2004年,农村市场信息体系建设工作紧紧围绕服务于“增加农民收入、确保粮食安全和重大动物疫情防治”三大中心任务,强化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情况跟踪监测和信息发布,继续推进信息服务网络向基层延伸,取得了明显进展和成效。截至2004年底,全国所有省份、97%的地(市)、80%的县级农业部门部设有信息管理和服务机构,56%的乡镇设有信息服务站;全国共有4万个产业化龙头企业、17万个农村合作及中介组织、94万个农业生产经营大户、240万个农村经纪人、61万个行政村通过计算机网络、信息资料或其他有效形式,定期得到农业部门的信息服务。

16.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2004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被摆到了更加突出的位置,“无公害食品行动计划”继续深入批进,我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在总体上呈持续稳步提高态势。农业部已制修订了1546项农业行业标准,制修订农业国家标准693项。已组建了植物新品种测试、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果品、热带作物及制品、畜牧业、动物防疫、农作物种子和水产等八个全国性标准化技术类员会;在全国建设

国家级、部级农产品质检中心280个,其中已有近200个质检中心通过农业部授权认可和国家计量认证;组建了全国统一的无公害农产品认证机构和认证评审委员会,共授权63个无公害农产品认证省级承办机构和69个无公害农产品认证检测机构。各地、各部门联手在全国范围开展了多次大规模的农资打假护农行动,农资市场秩序逐步好转;经组织创建了214个全国农产品标准化生产综合示范区和100个标准化生产示范农场,分两批在全国创建了200个无公害农产品(种植业)生产示范基地县、20个出口示范基地;在23个畜产品主产省(自治区、直辖市)实施了动物保护工程,建立了5片无规定动物疫病区。各地共建设各类省级农产品标准化示范区近3500个,示范面积533.3万公顷。

17. 农业科技、教育与技术推广。2004年,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取得进展。非营利性科研机构学科调整、岗位设置和内部改革基本到位,学科结构和布局明显优化,科技投入明显增加,科研水平不断提高,内部改革不断深化,新的运行机制初步形成。转为科技型企业的研究所积极培育主导产品和支柱产业,并已全面开展清产核资工作。农业科技创新取得突破。一是继续开展农业科技攻关。继续在“十五”国家科技重大专项、“973”和“863”等项目中安排一批农业项目,大力开展农业科技攻关。二是继续实施农业结构调整重大技术研究专项。共安排2000万元,在作物品种选育与优质生产,棉花节本增效,奶业安全生产,优质牛羊肉和饲草,果品贮藏与加工,畜禽疫苗开发,热带作物高效栽培和优质水产品培育等13个重点领域启动实施了47个项目。三是超级稻研究取得进展。育成一批产量高、品质优、抗性强的新品种,又有15个品种通过国家和省级审定,2项成果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继续开展形式多样的农民科技培训工作,创新培训方式,继续实施青年农民科技培训工程;启动实施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阳光工程,中央财政安排了2.5亿元专项资金,带动地方投入5亿元,以粮食主产区、劳动力主要输出地区、贫困地区和革命老区为重点,在河南等26个省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黑龙江垦区的1393个县(市、团、场),认定了5090

个培训单位开展示范培训,共计培训农村劳动力250万人,实现转移220万人,培训转移就业率达到88%。

继续组织实施优势农产品重大技术示范推广计划,在全国22个省共安排27个项目,重点支持水稻、小麦、玉米、大豆等四大粮食作物;继续组织实施农业科技跨越计划,共安排23个项目,经费3000万元。通过中试熟化,一大批核心技术成果成为可以直接应用于生产的成熟技术,通过与配套技术的组装集成,接出了一大批技术标准与技术规程;开展“科技之春”和大型送科技下乡活动,在全国13个粮食主产省区,开展有分有合的技术推广“科技之春”活动。共派出300余人次专家,举办了8次技术师资培训班和4个机播现场会、新技术展示会,直接培训师资2000余人次,发放技术资料10万份。

18. 农业人才队伍建设。2004年,在中央人才工作协调小组的指导下,农业部围绕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目标,大力加强了农村实用人才队伍、农业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农业经营管理人才队伍和农业行政管理人才队伍建设。①以提高执政能力为目标,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②以增强创新能力为重点,抓好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③采取切实措施,多渠道推进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工作;④以标准建设为先导,推动农业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向纵深发展;⑤创新工作手段和服务方式,夯实人才工作基础;⑥加大工作力度,为西部大开发提供人才支持。

19. 农业行政能力建设。2004年,按照建立“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管理体制的要求,农业部以深化农业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切实转变政府职能,优化事业单位结构布局为重点,加强农业行政能力建设,取得了一定的成绩。①以农业部机构改革为重点,接进农业行政管理体制改革;②适应形势发展要求,引导和深化事业单位改革;③加强对社团的管理工作。

20. 农业灾害。2004年,全国农作物因自然灾害受灾面积34910千公顷,比上年减少19596千公顷。其中成灾16297千公顷,绝收4085千公顷,分别比上年减少16219千公顷和4461千公顷。受灾、成灾、绝收面

积均低于近20年的平均值,是1991年以来最低的,接近1983年的水平。

2004年,全国共发生草原火灾489起,其中草原火警422起,一般草原火灾62起,重大草原火灾4起,特大草原火灾1起;全国草原鼠虫害危害总面积超过66 667千公顷次,是历史上危害最为严重的年份。

21. 农业可持续发展。经过几年的建设,51个生态农业示范县建设示范面积达到372万公顷,实施各类生态农业工程项目630多项,因地制宜示范推广了十大类生态农业技术模式约400种,取得了显著的经济、生态和社会效益。51个生态农业示范县的国内生产总值、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和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率分别比全国平均高出5.4、1.7和2.6个百分点。2004年,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农业野生植物保护执法检查,全国有23个省(直辖市)成立了农业野生植物保护领导小组,并设有办公室,负责野生植物保护的日常管理工作。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与利用工作取得进展,2004年,国家安排了10亿元国债资金用于农村沼气建设,项目涉及27个省、679个县、8 216个村,受益农户达104万户。

2004年农业政策

22. “两减免、三补贴”政策。“两减免、三补贴”,是指减免农业税、取消除烟叶以外的农业特产税,对种植农民实行直接补贴、对部分地区农民实行良种补贴和农机具购置补贴,其主要目的是为了调动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促值粮食生产回升。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关于促进农民增收收入若干政策的意见》中明确指出,要逐步降低农业税税率,同时取消除烟叶外的农业特产税。2004年3月,国务院决定在黑龙江、吉林两省先行免征农业税改革试点;河北、内蒙古、辽宁、江苏、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四川等11个粮食主产省(自治区)降低农业税税率3个百分点;其他地区降低农业税税率1个百分点,沿海及其他有条件的地区也可以进行免征农业税试点。各地要尽可能在春播之前兑现部分补贴资金,全部补贴资金要在上半年基本兑现到农户。2004年在继

续实行大豆、小麦良种补贴试点基础上,把良种补贴试点范围扩大到水稻和玉米。

“两减免、三补贴”政策出台后,得到了各地、各部门的认真贯彻落实,也得到了广大农民的热烈拥护,产生了非常明显的效果。但是,由于“两减免、三补贴”政策刚刚开始实施一年,一些具体操作方式和办法还有待进一步完善。

23. 农村土地承包管理。2004年,为妥善解决土地承包纠纷,切实维护农民的土地权益,国务院办公厅在4月底发出了《关于妥善解决当前农村土地承包纠纷的紧急通知》。《紧急通知》指出:对法律和政策已有明确规定的,必须坚决按规定执行。对没有具体法规为处理依据的土地承包纠纷,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根据《农村土地承包法》和党的农村土地承包政策的基本精神,以维护农民合法权益为核心,按照民主协商、分类指导的原则,在当地政府的领导下,积极稳妥地探索处理方式,妥善化解矛盾。《紧急通知》强调,要尊重和保障外出务工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和经营自主权,坚决纠正对欠缴税费或土地抛荒的农户收回承包地,严格禁止违背农民意愿强迫流转承包地,并认真处理好占用基本农田植树造林的遗留问题。各级政府及其信访部门要全力做好上访群众的接待工作,防止发生群体性事件。对农民反映强烈的农村土地承包纠纷,要及时调处解决,努力把矛盾化解在当地,化解在基层。

农业部及时下发了《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妥善解决当前农村土地承包纠纷的紧急通知〉的通知》,对农业系统特别是经管部门贯彻《紧急通知》精神、切实做好纠纷调处和承包管理工作提出了指导意见和具体要求。各地采取贴近农村、贴近农民的多种方式,把《农村土地承包法》的精神宣传到承包农户、到田间地头,增强了广大农民群众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和能力。少部分尚未开展延包工作的村组陆续开展了延包工作;承包经营权证和承包合同到户率进一步提高。一些地方存在的随意缩短承包期、多留机动地和部分农民承包权益落实不到位的问题得到了进一步解决。各地采取措施,加大工作力度,使农